

证券代码：871073

证券简称：大禾智能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 预计情况

2023 年 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023 年 2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，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原预计金额	累计已发生金额	新增预计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采购设备、相关软件技术服务	10,500,000.00	0	10,000,000.00	20,500,000.00	0	新增物料集采需求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销售及提供软件技术服务、轻钢材料及建材产品	5,000,000.00	2,008.85	8,000,000.00	13,000,000.00	0	原预计的业务开展受疫情影响后延。
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			
其他	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, 无偿提供资产使用	20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0	20,000,000.00	8,000,000.00	
合计	-	35,500,000.00	5,002,008.85	18,000,000.00	53,500,000.00	8,000,000.00	-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需新增 2023 年的关联交易如下：

公司原 2023 年度预计向“关联方大禾房配（厦门）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及提供软件技术服务，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”，现因业务经营需求预计新增至向关联方大禾房配（厦门）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物料及服务 1000 万，销售及提供软件技术服务 1000 万，预计购销合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。

其他关联方交易预计不变。

（一）关联方介绍：

名称：大禾房配（厦门）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中国(福建)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赵素敏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家用电器销售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照明器具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日用家电零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出版物出

租)；软件开发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国内贸易代理；进出口代理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(二) 关联关系

大禾房配(厦门)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大禾汇谷利企业管理(厦门)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 5%的有限公司，同时，其法定代表人赵素敏系公司股东兼董事赵素婧之妹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(一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依据

公司向大禾房配(厦门)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采购、销售产品，将按照交易时交易标的的市场公允价格定价，不存在利益输送、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均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况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签署相关合同、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，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，遵照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，系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，属正常性业务。

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均以交易发生时的市场行情为基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大禾众邦（厦门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